

# 信阳市财政局 文件

## 信阳市农业农村局

信财指〔2019〕333号

###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为支持做好农田建设相关工作，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豫财农水〔2019〕26 号）文件精神，现将 2019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下达你县（区），收支列入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21301 农业”（详见附件）。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具体支出用途列支。农田建设资金地方负担部分按照省、市、县三级 6:2:2 的比例分担，年度绩效目标另文下达。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 号）和《河南省开展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实施办法》（豫办〔2018〕35 号）

要求，纳入统筹整合使用范围的资金，贫困县可按照规定统筹使用。

附件：2019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阳市财政局



信阳市农业农村局

2019年9月28日

## 2019 年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区）	补助资金	备注
合 计	13904	
浉河区	281	
平桥区	1399	
罗山县	559	省定贫困县
息 县	2863	省定贫困县
光山县	559	国定贫困县
商城县	1399	国定贫困县
新 县	559	国定贫困县
淮滨县	6285	国定贫困县